

安庆师大传媒学院实验室维保服务采购项目

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相关情况

项目名称：安庆师大传媒学院实验室维保服务采购项目

项目编号：CMXY2022-001

采购方式：公开比选

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2年4月29日

采购日期：2022年4月15日

成交供应商名称：安庆新诚科教设备销售有限公司

成交供应商联系地址：安徽省安庆市迎江区吾悦广场10号楼2单元3502室。

成交金额：39880.00元

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服务要求：
安庆师大传媒学院实验室（含电脑机房、综合演播厅、校园融媒体中心和其他实验场所）实验设备和传媒学院行政办公电脑、打印机等设备维保服务。

项目单位名称：安庆师范大学传媒学院

地址：安庆市集贤北路1318号

联系人：桂红星

联系方式：15056615116

公告期限：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5 月 5 日（2 个工作日）

若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，可在公告期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庆师范大学 传媒学院 学院提出质疑，质疑材料递交地址： K 楼 306 。

若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，可在收到质疑回复后 3 个工作日内向安庆师范大学采购管理中心提出书面投诉，投诉提交地址：安庆市集贤北路 1318 号安庆师范大学龙山校区行政楼北 111 室，联系电话：0556-5331167。

二、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

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：

（一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，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1、质疑人的名称、地址、邮编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
- 2、采购人名称、项目名称、项目编号、包别号（如有）；
- 3、被质疑人名称；
- 4、具体的质疑事项、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；
- 5、明确的请求及主张；
- 6、必要的法律依据；
- 7、提起质疑的日期。

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（需有委托授权书）签字并加盖公章。

(二)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不予受理：

1、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；

2、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；

3、质疑材料不完整的；

4、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、难以查证的；

5、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；

特此公告。

传媒学院

2022年4月29日